

证券代码：688488

证券简称：艾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1

##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指定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 **一、指定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将其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城中支行的银行账户指定为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城中支行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3540100100042403

参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终止使用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

##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资资金管理办法》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为控制风险，本次现金管理方式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及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可控范围。

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通报公司内审人员、公司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投资、保证资金的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以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为前提，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日